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【碩士班】科目表

（106 學年度入學適用）

106.03.30 105 學年度第 3 次系課程會議 訂定

106.11.09 106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修訂

107.03.06 106 學年度第 3 次系課程會議 修訂

學年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
學期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學分
必修科目	專題研討(一)	0	2	專題研討(二)	0	2	碩士論文(一)	3	0	碩士論文(二)	3	0	9
	科技論文寫作	3	3										
小計		3	5		0	2		3	0		3	0	
選修科目	應用質譜分析	3	3	應用食品檢驗	3	3	分子病理學	3	3	農業認驗證與稽核	3	3	專業選修至少21學分
	分生技術與原理	3	3	蛋白質化學與產業應用	3	3	專題研究	0	2	基因轉殖技術	3	3	
	天然物免疫功能分析	3	3	奈米生物技術	3	3	保健食品開發	3	3	論文研究	2	2	
	科技論文研討	2	2	分子診斷學	3	3	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	3	3	化妝品學與實習	3	3	
	植物健康種苗技術	3	3	科技論文評析	2	2	蜂產品開發與應用	3	3	應用生物資訊學	3	3	
	環境毒理與安全評估	3	3	藥物設計與應用	3	3	專題研討(三)	1	2	專題研討(四)	1	2	
	薄膜與生化分離技術	3	3	基因體應用技術	3	3	*海洋生物科技學*	*3*	*3*				
	中草藥開發與應用	3	3	酵素學應用	3	3							
	天然產物萃取技術	3	3	生物二次代謝	3	3							
				生物製劑與應用	3	3							
				仿生科技	3	3							
				生物科技與法律	2	2							
				校外實習	3	3							
小計		26	26		37	37		*16*	*19*		15	16	
合計		29	31		37	39		*19*	*19*		18	16	

附註

1. 本系最低畢業學分 30 學分，其中含碩士論文 6 學分，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1 學分。
2. 選修外系所課程，至多承認 6 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。
3. 課程抵免依本校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4. 選修全英文授課之「科技論文評析」課程可抵免專題研討課程。